

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询价函

根据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农投”）审计工作安排，深农投拟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对 1 家下属企业开展经济责任审计，相关内容函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深农投下属某企业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二、服务内容

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政策，按照规范审计程序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严格履行审计质量复核把关，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出具经责审计报告。

三、审计项目情况

圳品集团成立于 2023 年 11 月，是深农投全资控股企业，注册资本 5 亿元。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农产品产销对接、战略物资储备、电商和数据运营、医疗器械流通服务、食农产品检测认证、仓储物流与城市集配等。

截至目前圳品集团共 7 家分、子公司（3 家未正常运营），合并资产总额约 3.5 亿元，净资产约 2 亿元；年均营业收入约 3 亿元，利润总额约-1,300 万元。

本次审计期间为 2023 年 11 月至 2026 年 4 月。

四、预算控制价

人民币壹拾壹万肆仟元整（¥114,000 元），报价含项目所需的差旅费、税费等所有费用，超出控制预算作废标处理。

五、供应商资质要求

（一）会计师事务所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质量管控体系，具有履行服务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二）拟派团队近三年内在从业过程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没有被行业主管部门、证券监管部门对其违规行为予以处罚记录，并在承办国有企业年审、经济责任审计、其他专项审计等工作中未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如无，须申明并承诺真实性）。

六、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候选人。评分标准如下：

类别	分值	分项内容	分数	评分说明
价格	30	投标报价	30	以各投标人报价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按照投标报价与基准价的偏离幅度扣分：高于基准价每 2%扣 1 分，低于基准价每 2%扣 0.5 分。 注：为保证服务质量，投标人报价低于控制价 50%的，不纳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资质及经验	35	成立年限	10	1. 会计师事务所成立年限大于 10 年，得 10 分； 2. 会计师事务所成立年限 5-10 年，得 6 分； 3. 会计师事务所成立 1-4 年，得 3 分； 4. 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不足 1 年，不得分。
		专业人员人数	7	1. 专业人员人数大于 30 人，得 10 分； 2. 专业人员人数 15-29 人，得 6 分； 3. 专业人员人数 8-14 人，得 3 分； 4. 专业人员人数小于 8 人，不得分。
		项目负责人	10	1. 项目负责人具有 CPA 资格证书，大学本科及以上，5 年及以上执业经验，无行业惩戒等不良从业记录，得 2 分； 2. 项目负责人担任过国有企业或政府部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负责人或项目主审，每增加一个项目+2 分，封顶 8 分。

		人员配备	8	1. 项目配备团队成员 4 人以上（实习生不计入团队人数），得 4 分； 2. 每增加一名符合要求成员+2 分，封顶 4 分。
服务质量	35	审计方案	35	审计方案全面、系统、完整，审计目标明确，审计范围清晰、具体，重点审计领域清晰，有恰当、完善的实施方案和措施，得 21-35 分； 或：审计方案全面，审计目标正确，审计范围清晰、具体，但重点审计领域不够清晰，或实施方案和措施不够恰当、完善，得 11-20 分； 或：审计方案不够全面或完整，审计范围不够清晰、具体，重点审计领域不清晰，实施方案和措施不够恰当、完善，得 1-10 分。
总分		100		

七、参与选聘的文件组成

若有意向参与该项工作竞标，请在收到我司询价函后，于截止投标时点前提供以下资料（盖公章）：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模板见附件）；
2. 承诺书（承诺满足资质要求第（二）条）；
3. 事务所及项目团队介绍，包括但不限于：事务所专业人数证明、成立年限等资料；项目负责人的简历及工作业绩、资质证明资料、无行业惩戒或不良从业记录的申明；人员配备表等；
4. 审计工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审计目标、范围、重点审计领域、审计实施具体方案、质量保证措施等；
5.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等；
6. 报价单，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的差旅费、税费等所有费用。

以上资料请密封并加盖启封章，于截止投标时点（以阳

光采购平台公告时间为准)前送至深圳市福田区深农投大厦13楼,逾期视为放弃。

八、联系方式

(一) 采购单位: 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二) 联系人: 王女士

(三) 联系电话: 13265590856

附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9月9日

附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 供应商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 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 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3	项目负责人				
4	主要技术人员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注：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需另

附近 3 个月（连续且自投标截止之日倒推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社保缴纳单位应为投标人单位，特殊情况（如退休返聘、外籍员工等）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社保缴纳记录应为投标人注册所在地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记录证明文件，并包含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等主要险种。

投标（响应）供应商声明：

1. 投标（响应）供应商填写内容与事实不符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否决投标或解除合同，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2. 投标（响应）供应商存在围标串标行为的，将被列入招标人采购失信名单。
3. 本情况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适用于本次招采活动及后续合同履行阶段。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